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采购人委托评估业务, 供应商提交合格的资产评估报告后, 据实结算。遇特殊情况, 另行商定。
2	服务地点	合肥工业大学
3	服务期限	有效期为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上一年合同期满后, 如供应商履约良好, 在双方均同意的前提下, 可以续签下一年合同。
4	验收标准\评估考核要求	要求供应商出具经采购人认可的资产评估报告; 一年考核一次, 若考核不合格, 解除协议, 扣除履约保证金。

二、项目概况

为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在开展学校的科技成果转化、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固定资产处置等工作中, 需对涉及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

三、服务内容

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专业资产评估 (含科技成果转化、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固定资产处置等涉及资产价值评估) 服务, 并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标的物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价格具体到资产清单中每一件资产。具体而言, 提供包括对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价值、处置的各类固定资产价值、国有资产出租出借价值进行评估, 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出具规范的资产评估报告。

四、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的政策、法规、文件, 以及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 本着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原则, 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资产评估工作, 出具专业意见; 应按照相关要求, 按时按质提供资产评估报告, 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并负保密责任。

2. 供应商应于收齐所需资料或勘察完需评估资产后原则上 7 个工作日内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采购人应在收到资产评估报告次日起原则上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或提出异议。供应商应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评估报告进行修正或做出书面答复。

3. 评估所涉及的资料，应按评估项目建立档案并移交给采购人。

4. 供应商取得服务资格并不意味着获得具体的评估业务，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向供应商委托评估业务的数量及金额。

5.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除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外，对采购人要求的临时任务，应尽力提供协助或服务，如无条件配合有关部门对评估报告以及评估有关的检查、审计等工作。

6.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采购人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或工作实际，对计费标准及付费方式进行调整，供应商有权根据情况作出继续接受委托或退出委托的选择，此时如供应商选择退出，双方签署合同解除协议，采购人将不作任何补偿，供应商也不作违约处理。

7. 评估报告具体要求

评估工作中所引用的法律法规和技术参数资料要适当。评估依据要明确、规范、具体，便于查阅和理解，评估依据要具有代表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有效。收集的价格信息、工程定额标准等要与评估对象有较强的关联性。

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要履行必要评估程序，确保评估过程完整，履行评估准则规定的必要评估步骤。评估方法要合理，符合相关评估准则的规定要求，评估过程中评估参数选取要合理。评估结果要涵盖评估范围，与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相一致、相适用。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要齐全、规范、清楚。评估报告附件要齐全，评估报告附件内容及其所涉及的签章要清晰、完整，相关内容要与评估报告摘要、正文一致。

五、报价要求

1. 本项目中科技成果转化按评估价值的比例费率报价，供应商在安徽省物价局、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发布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皖价服〔2010〕151 号的计件收费基础上报投标费率（如某项目按照收费标准收费为 10000 元，投标费率为 50%，则最终收费为 $10000 \text{ 元} \times 50\% = 5000 \text{ 元}$ ）。上述价格包括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责任、义务等支出。

2. 国有资产处置按评估资产账面原值(无原值按评估价值)的比例费率报价, 供应商在安徽省物价局、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发布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皖价服〔2010〕151 号的计件收费基础上报投标费率 (如某项目按照收费标准收费为 10000 元, 投标费率为 50%, 则最终收费为 10000 元 $\times$ 50%=5000 元)。上述价格包括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责任、义务等支出。

3. 资产出租出借按评估的年租金的比例费率报价, 供应商在安徽省物价局、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发布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皖价服〔2010〕151 号的计件收费基础上报投标费率。(如某项目按照收费标准收费为 10000 元, 投标费率为 50%, 则最终收费为 10000 元 $\times$ 50%=5000 元。)上述价格包括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责任、义务等支出。

*以上所有收费标准的保底及封顶费用: 如单笔最终评估费用(一份评估报告)低于 1000 元的按 1000 元计算; 如单笔最终评估费用(一份评估报告)超过 3 万元的按 3 万元计算; 特殊情况, 另行商议。

六、其他要求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 不管项目大小, 均接受采购人委托, 接到采购人委托后不得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且在规定期间内完成任务。未提供承诺或提供承诺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无效。

七、退出机制

若供应商出现不按要求提供评估服务或是评估业务出现重大偏差等情况, 由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自动退出, 双方签署合同解除协议, 扣除履约保证金。